

中小企业声明函

本公司（联合体）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（联合体）参加长春市殡葬服务中心的长春市殡葬服务中心2023年职工工装制作招标采购项目采购活动，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。相关企业（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）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 夏装，属于其他未列明行业行业；制造商为黑龙江罗西塔服饰有限公司，从业人员56人，营业收入为111.416907万元，资产总额为486.760695万元，属于小型企业；

2. 秋装，属于其他未列明行业行业；制造商为黑龙江罗西塔服饰有限公司，从业人员56人，营业收入为111.416907万元，资产总额为486.760695万元，属于小型企业；

3. 冬装，属于其他未列明行业行业；制造商为黑龙江罗西塔服饰有限公司，从业人员56人，营业收入为111.416907万元，资产总额为486.760695万元，属于小型企业；

4. 劳保服，属于其他未列明行业行业；制造商为黑龙江罗西塔服饰有限公司，从业人员56人，营业收入为111.416907万元，资产总额为486.760695万元，属于小型企业；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（盖章）：黑龙江罗西塔服饰有限公司

日期：2023年6月21日

